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

武汉市群众信访举报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一批 2018年11月1日)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D420000 201810310082	武汉市洪山区金地格林东郡四期后面(雄庄路周边)有一个垃圾中转站长期散发着浓烈的恶臭味,希望得到处理。	洪山区	大气污染	11月3日,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东街现场调查发现金地格林东郡四期后面在靠近雄庄路上的工地围挡背后存在居民回收废品的情况,保利时代三期施工板房旁修建有一处化粪池,有居民在化粪池边私自开荒种菜,由此引发恶臭扰民。	属实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东街对私自进行废品回收买卖的居民进行了训诫,并责令其立即清理现场。拟对种菜居民要求清除场地。下一步将加大巡查管控,防止再次出现上述问题。	
D420000 201810310045	碧桂园小区每天晚上9点至早上6-7点闻到酸臭味、垃圾臭味、油漆味、焦糊味、塑料味。疑似附近工厂排出,精锐金属制品公司、开元化学有限公司、嘉和伟业汽车配件厂、卫亚汽车零部件厂、汉南污水处理厂等化工企业。	开发区(汉南区)	大气污染	类同D420000201810310022的情况	属实	类同D420000201810310022的情况	
D420000 201810310032	绿地香榭花城南边春笋墙材气砖厂夜间气味难闻,难以忍受,近两年多次在环保、政府部门投诉未得到解决。	青山区	大气污染	类同D420000201810310039的情况	属实	类同D420000201810310039的情况	
D420000 201810310034	碧桂园峰景小区附近化工园区夜间有难闻气味,周边居民经常被气味熏醒,对其正常生活有影响。	开发区(汉南区)	大气污染	类同D420000201810310022的情况	属实	类同D420000201810310022的情况	
D420000 201810310001	武汉市洪山区杨春湖畔小区每天晚上闻到异味、焦臭味,晚上8点以后至第二天早上7点前这个时间段,怀疑有企业偷排,旁边有武汉钢铁、国电青山热电厂、武汉焦化公司、石化公司、武钢燃气,青山环保局说没有闻到,洪山环保局说跟他们没有关系;1.没有管辖。2.买的房子太便宜。3.没有仪器设备检测。晚上10点到楼顶闻,看到烟,环保局说是云。要求严肃查处。	洪山区	大气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洪山区杨春湖畔小区与武汉钢铁、国电青山热电厂、武汉焦化公司、石化公司、武钢燃气等企业直线距离约为2-3公里。武汉市环保局组织洪山区环保局、青山区环保局、东湖风景区环保分局执法人员对居民反映的异味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和询问,通过查阅相关企业生产台账、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记录、在线装置等,暂未发现企业存在偷排情形。上述5家企业均为24小时连续作业,无白天停产、晚上生产工况。针对杨春湖畔小区约20名群众的走访调查,多数群众反映异味集中在晚上7点至9点和凌晨1点至5点,由于感知度差异,反映闻到的味道有焦臭味、化肥味、药味等,但无法判定异味的产生源。	属实	10月31日、11月1日夜间,市环保局组织第三方检测机构连续两日在杨春湖畔小区一楼及顶楼对居民反映异味特征污染因子进行监测,目前正在分析中。下一步,市区环保部门将根据杨春湖畔小区污染因子监测结果制定行动方案,争取找出异味源,同时将进一步加强对武钢等重点企业的巡查、检查力度,推动企业加快实施污染治理项目,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定期维护环保设备,严格执行国家排放标准,发现违法行为必严厉查处。	
D420000 201810310054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碧桂园旁长力(利)玻璃厂、典金玻璃厂、开元化工、汉南污水处理厂、新诚(新程)汽车配件厂、富诚汽车配件厂、嘉华塑料厂等企业,晚上9点以后有油漆味、恶臭味、酸臭味、药味,很严重;还有马影河水体呈绿色。	开发区(汉南区)	大气污染 水污染	(一)类同D420000201810310022的情况 (二)关于马影河水体呈绿色问题 经调查,马影河现状排口共227个,其中污水和混流排口共36个。因无自然补水来源、带状河水常年不流动、畜禽养殖污染、渔业“三网”养殖污染以及农业面源污染较重等原因,现状水质为劣V类。	属实	(一)类同D420000201810310022的情况 (二)为系统治理马影河水环境,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自2017年开始已先后完成了全区禁养区畜禽退养、马影河退养及“三网”拆除以及纱帽河一泥湖河黑臭水体整治。近期,为提升马影河水质,经开区已于2017年3月启动了马影河综合整治工程。	
D420000 201810310031	1.白沙洲白沙四路道路扬尘严重、路面破损未修复。 2.青菱城市花园二期晚上7点到9点广场舞声音很大,难以忍受,多次向市长热线反映未得到解决。	洪山区	大气污染 噪音污染	1.经现场核实,白沙四路烽火路至烽胜路段、白沙洲大道至武金堤段路面未见明显破损现象;烽胜路至白沙洲大道路段路面有坑洞、破碎块、沉降等现象,车辆经过时道路扬尘较大。 2.经洪山公安分局张家湾派出所核实,青菱城市花园二期小区广场内,每晚7点至9点,由交际舞负责人钟某某在广场上教人跳交际舞。跳舞人员10人左右,年龄段在50-60岁左右,均为该小区居民。 跳广场舞时,因声音开得较大,影响到小区居民正常生活。	属实	1.针对白沙四路破损情况,洪山区张家湾,2018年10月再次采取垫混凝土、铺设沥青进行应急维修,区域管委已将其纳入2018年维修整治范围,拟翻修沿线破损路面及基础。目前正在按程序办理维修项目前期手续,预计2019年春节前可进场施工。 2.针对青菱城市花园二期广场舞噪音扰民问题,洪山公安分局张家湾派出所组织民警带领物业公司人员,对跳舞人员进行法律宣传教育,劝导其开小音量,要求活动时间不超过晚上9点,不要影响周边小区居民正常生活。	洪山公安分局张家湾派出所对该小区社区居民警进行了提醒谈话。
D420000 201810310044	碧桂园小区每天夜间和清晨塑料异味扰民。	开发区(汉南区)	大气污染	1.2018年11月2日,区环保部门到宁波富诚(武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进行调查,现场能闻到轻微异味。检查了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及相关台账记录,企业落实了环保制度。 2.2018年11月2日,区环保部门到武汉嘉华汽车塑料有限公司进行调查,现场能闻到轻微异味。检查了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及相关台账记录,企业落实了环保制度;查阅企业2018年1月12日自行检测报告以及区环保部门2018年7月19日监督性监测报告,均显示污染物达标排放。	属实	1.在安排常规监测的基础上,对小区周边可能产生塑料异味的企业,增加臭气浓度或挥发性有机物的检测。如发现超标现象,将依法进行查处。 2.强化监管、严格执法。增加巡查频次,加大污染防治设施检查力度,依法依规查处违法排污行为,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3.督促企业切实履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D420000 201810310035	1.碧桂园峰景小区附近化工园区,长利玻璃厂、典金玻璃厂等企业晚上九点以后夜间企业偷排,气味难闻有恶臭,周边居民夜间不敢开窗,对其身心健康有严重影响,近年来情况较严重,长期投诉未得到解决。 2.马影河河水被污染,有恶臭,呈绿色。	开发区(汉南区)	大气污染 水污染	类同D420000201810310054的情况	属实	类同D420000201810310054的情况	
D420000 201810300011	1.葛洲坝世纪花园东南面300米有一个垃圾中转站,散发恶臭,投诉人七月份左右向省环保督察组投诉,后对垃圾箱加盖,但问题未得到根本解决。 2.葛洲坝世纪花园西北面凡谷电子工厂,散发出切割重金属的气味。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大气污染	该固废转运中心厂界有轻微异味,厂区生产车间内异味较为明显。 凡谷公司已全面停产,正在搬离厂内加工机床。据了解,该公司根据企业自身发展的要求,目前已与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中心达成协议,搬迁后该处土地由政府收储。	属实	一是加强门口垃圾车的管理,严禁出现“跑冒滴漏”现象;二是加强废气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和维护;三是做好垃圾转运过程中的密封工作,同时加大厂区地面清洗力度;四是加快废气处理设施改造进度,确保异味得到有效减少。 下一步相关部门将继续加强管理:一是城管局积极推进固废转运中心整改进度,将整改方案全面落实到位;二是环保局将严格执法,同时要求固废中心尽快整改,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区环保局下达检查记录,要求凡谷电子搬离剩余设备,同时做好废水处理设备的维护工作,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避免异味扰民。同时要求该公司在完成搬迁工作后进行原址场地的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工作。	对固废中心副主任陈勤责令进行书面检查处理
D420000 201810310071	信访人反映武汉福群经贸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市福群物业有限公司,违规倾倒工业垃圾、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全部倒到佛祖岭街东南南路凤凰山山脚下,大概有2300亩的地方。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土壤污染	现场检查发现确实仍存在残留建筑垃圾、生活垃圾,但是目前无法确定是否为武汉福群经贸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市福群物业有限公司倾倒。	属实	佛祖岭街道城管执法队安排了专班进行紧密巡查,加强力度,严禁乱倒垃圾行为再次发生。同时,安排保洁公司继续清理残余垃圾渣土等。区城管局将佛祖岭街大谭村周边地块设为重点严管区域,安排人员全天候24小时巡查管控,确保不出现大面积新增堆土。 下一步,佛祖岭街道将加强巡查、监管相结合,建立长效管理机制,防止反弹。城管局将加大对该地块巡查力度,防止违规乱倾倒建筑弃土现象发生。	
D420000 201810300004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国电青山热电有限公司、武钢焦化有限公司、武钢华润燃气、青山石化夜间排放刺鼻气味。举报人多次投诉,洪山区环保局10月18日回复称管辖范围内并无企业,没有产生异味;武汉市环保局和洪山区环保局曾实地调查,但是没有用仪器检测,没有得到解决。	青山区	大气污染	1.武钢、青山电厂、焦化、武石化、武钢华润燃气5家企业均地处青山辖区。其中前4家均为武汉市环保局直管企业,由其负责实施全面管理。青山区环保局参与共管企业的无组织排放行为环境监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为供气单位,无生产行为。 此前,洪山区接到过居民投诉周边异味问题信访件。洪山区环保局监察执法人员于2018年10月19日现场调查,上午在杨春湖路闻到有液化气的味道,下午在杨春湖景苑小区、杨春湖畔小区、北洋桥鑫园小区及周边未闻到有异味。 2.2018年10月30日,武汉市环保局组织三个区环保局执法人员对居民反映的异味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和询问,从现场询问情况看无法判定异味的产生源。 2018年11月2日,武汉市环保局环境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武钢公司、青山电厂、焦化及武石化。通过调阅生产台账、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记录、在线装置等,暂未发现企业存在偷排或异常排污情形,现场未闻到刺激性异味。上述4家企业均为24小时连续作业,无白天停产、晚上生产情况。	属实	10月31日、11月1日夜间,市环保局组织第三方检测机构连续两日在杨春湖畔小区一楼及顶楼对居民反映异味特征污染因子进行监测,目前正在分析中。同时将进一步加强对武钢等重点企业的巡查、检查力度,推动企业加快实施污染治理项目,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定期维护环保设备,严格执行国家排放标准,发现违法行为必严厉查处。 目前,武钢有限公司、武汉平煤武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等企业已加大环保资金投入,正加快推进一批污染治理减排重点项目建设,其中要求2018年底前完成工作任务正在按序时推进,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后,区域环境质量将得到一定改善。	
D420000 201810310041	多次投诉马影河大道峰景片区每天夜间对面工业园排放焦糊味异味扰民。	开发区(汉南区)	大气污染	类同D420000201810310044的情况	属实	类同D420000201810310044的情况	
D420000 201810310086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联投半岛小区和阳光城小区之间有一大片空地,经常有人在此烧东西,产生的烟生对周边的居民有影响。通过观察发现,一是有许多居民在此开荒种菜,随意焚烧树叶、秸秆,做肥料,气味扰民;二是有部分收废品的商户在此焚烧一些电线之类的物品,产生的气味很大;三是周边有很多民房,有群众焚烧废旧衣服,产生的黑烟很大。	开发区(汉南区)	大气污染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联投半岛小区和阳光城小区之间的空地处于沌阳街车城西路与车城大道交会处,该空地属沌阳街水府村集体用地。 2018年11月1日下午,沌阳街城管执法中队执法人员赴现场调查核实,经查信访人反映的情况属实。	属实	1.针对经常有人在该处烧东西问题,沌阳街城管执法中队派专人加强巡查守控,严防在该处再次发生焚烧各类垃圾等问题。 2.针对有许多居民在此处开荒种菜等问题,沌阳街城管执法中队将在该空地开发利用时一并整治。 3.对此焚烧电线等问题,发放告知书告知收废品的商户和周边民房的居民不得焚烧,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依法依规对违规焚烧行为人进行行政处罚。	给予沌阳街城管执法中队执法人员张新元在全区城管执法队伍中通报批评。